

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以专人送达、邮件和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4年2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鉴于公司相关工作的安排需要，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张定珍女士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部分董事已变更，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顺利开展，充分发挥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专业特长，为公司的重要决策提供审议、评价和咨询意见，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情况调整如下：

- 1、战略委员会委员：胡联全、张定珍、于水村，其中胡联全担任召集人。
- 2、审计委员会委员：李树永、李青阳、胡联全，其中李树永担任召集人。
- 3、提名委员会委员：李青阳、李树永、张定珍，其中李青阳担任召集人。
-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李树永、李青阳、张定珍，其中李树永担任召集人。

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变更暨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二、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2日